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 宝鸡市凤翔区湿地保护服务中心

受托方（乙方）： 陕西中诚万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咨询行业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项目名称

凤翔区雍城湖库尾湿地清淤项目

二、项目地点

陕西凤翔雍城湖国家湿地公园

三、建设内容

清理、外运雍城湖库尾湿地垃圾、淤泥，并做无害化处理。

对雍城湖库尾湿地淤泥（含垃圾），进行清理、外运，并做无害化处理。清淤平均深度 1 米，运距≤15 km，面积约 37.4 亩，清淤量共计约 24933m³。

四、项目建设的期限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 天（不含春节 8 天法定节假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若乙方未能在项目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和赔偿。

五、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质量要求、验收标准：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且

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及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并满足建设单位（甲方）要求。

2.保修期：工程完工验收后1年。

六、建设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总清淤量	金额（元）
1	湿地清淤	挖淤泥（含垃圾清理），垃圾、 淤泥外运，并做无害化处理。 具体要求：1.挖淤泥深度:平均深度1m；2.外运运距：≤15km	项	1	24933m³	1243048.39
总计（元）		小写：1243048.39元 大写：壹佰贰拾肆万叁仟零肆拾捌圆叁角玖分				

七、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协助乙方做好施工环境保障工作。

2.对工程开展进行督促指导。

3.组织开展工程验收及工程款兑付。

（二）乙方责任

1.文明施工，安全作业，全程做好施工日志。因施工原因造成的一切公、私财产损伤及人员安全事故等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若乙方未按合同要求保证工程质量，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追究法律责任；因乙方在质量、数量控制方面造成的工

程损失，由乙方自行修复，并承担相应费用。

3. 工程结束，乙方自查验收合格后提交结算书，书面申请甲方全面验收，并将所有施工资料（纸质版及电子版）备齐，做备案验收。

4. 负责工程竣工后 1 年的工程质保、保修工作。

5. 乙方应做到工程结束料净、场地清。将施工现场周围杂物清理干净，对因施工损坏的设施予以维修，否则建设单位不予支付工程款。

6.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采取措施减少对湿地生态环境的影响，不得出现猎捕等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的事件。

（三）甲乙双方责任

1. 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在工程施工期间，必须遵守劳动安全规定，若发生意外人身事故，甲方人员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乙方人员由乙方自己承担相应责任。

2. 本工程开工后，乙方保证按时结算工人工资，施工期间不得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克扣工人工资，如收到此类投诉，甲方有权直接支付工人工资，在应付的工程合同总价款中相应扣除，并扣罚中标人合同总价款 2%的工程款。

3. 若由于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社会不良影响（如媒体曝光、集体上访、安全事故、影响甲方正常办公秩序、上级部门通报批评等），承担合同金额 2%-5%的违约金。

4. 在项目实施期，乙方为参与该项目的乙方工作人员购买人身伤害保险，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工程价款及结算方式

1. 工程价款

工程中标总价款 1243048.39 元（大写：壹佰贰拾肆万叁仟零肆拾捌圆叁角玖分）。

2. 项目验收

（1）工程施工完毕后，施工单位（乙方）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做好结算书，并向建设单位（甲方）提交工程验收报告（申请验收）。建设单位收到工程验收报告后，应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分包单位)、设计、监理等单位负责人根据合同条款以及项目作业设计方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条款对项目质量和数量进行工程验收。

（2）验收不合格的作业项目，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日内予以修改补正，以确保项目的质量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日以后验收仍不合格，甲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合同。

（3）当参加验收各方对工程质量验收意见不一致时，可请当地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或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协调处理。

3.结算方式及付款进度

本项目完工后，按实际工程量进行验收，按照招标综合价格据实结算（但由于乙方质量不达标或单方面超量，则不计入工程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实际工程量总价款的70%；待审计后，按审计决算金额，支付剩余工程款。

九、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签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甲乙双方均要认真遵守，不得私自违约，否则按《合同法》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十、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5年 1 月 16 日　　签约日期：2025年 1 月 16 日